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武发改审批服务〔2019〕6号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新洲区挖沟泵站新建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新洲区发展改革委：

你委《关于报请审查新洲区挖沟泵站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请示》（新发改文〔2017〕14号）及相关资料收悉。依据湖北省工程咨询部评估意见（鄂工咨八部〔2018〕277号）及市水务部门初审意见（武水函〔2019〕1号），经研究，我委同意新洲区挖沟泵站新建工程（项目代码：2018-420117-76-01-081446）可行性研究报告，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涨渡湖片区现状排涝标准已难以满足区域发展定位和排水要求，工程实施有助于进一步完善涨渡湖水系防洪排涝体系，提高区域防洪排涝能力，保障区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工程

建设是必要的。

二、工程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本次新建挖沟泵站位于新洲区堵龙长江干堤 249+240 处，涨渡湖排水闸右侧，设计排水流量 60 立方米/秒，装机容量为 3×2200 千瓦，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引水渠、拦污栅桥、进水渠、前池、泵房、出水流道、防洪闸及出水渠等水工建筑物，以及水力机械、电气工程、金属结构、机电设备、配套管理设施等。

三、主要技术标准

基本同意工程总体设计方案。根据《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泵站设计规范》(GB50265-2010) 等规范的规定，本工程为 II 等大(2)型工程。泵站永久性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2 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 3 级，其他临时建筑物级别为 4 级。涨渡湖设计排涝标准为 20 年一遇 15 天暴雨控制涨渡湖最高水位不超过 20.50 米。

泵站特征水位及特征扬程如下：

进水池水位：最高水位 20.50 米、设计水位 19.50 米、最高运行水位 20.00 米、最低运行水位 18.50 米。

出水池水位：防洪水位 28.73 米、设计水位 26.77 米、最高运行水位 27.33 米、最低运行水位 22.45 米、平均水位 26.00 米。

特征扬程：设计净扬程 7.27 米，最高净扬程 8.83 米，最低净扬程 2.40 米，平均扬程 7.00 米。

四、项目法人及建设工期

项目法人单位为新洲区水务局，工程建设期为 24 个月。

五、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经评估，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29558.72 万元，依据武政办〔2016〕142 号文及市政府专题会议精神，资金来源为市、区财政按 5:5 共同筹措。

六、项目招标范围、方式及其组织形式见附件

请据此抓紧进行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完善相关报批手续，初步设计方案完成后按基建程序报批。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 1 月 11 日

附件

武汉市农林水利建设项目招投标事项核准表

项目名称：新洲区挖沟泵站新建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设计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理	√			√	√		
主要设备	√			√	√		
重要材料	√			√	√		
其他	√			√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核 准

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规范招标投标行为。



注：审批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

抄送：市水务局、市财政局。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1月11日印发

共印 14 份